

遇见好书

品尝一碗人间烟火

梁朝伟闷了，会打个飞的，跑到伦敦广场上喂鸽子。杨玥馋了，心血来潮就飞到香港，只为吃一碗越南牛肉河粉。对待美食，杨玥是认真的。

杨玥是个重庆妹子。她的外祖父，是新中国最早一批国家特级厨师，与锅碗瓢盆打了大半辈子交道。她的母亲，从事餐饮二十多年，开过六家餐厅，把事业从重庆做到了首善之区。出身美食世家，根正苗红，自己又爱吃能懂吃，杨玥可算是货真价实的老饕。她创办了“玥食记”美食号，写写字，谈谈吃，记录自己满世界觅食的故事。日积月累，就有了这本《独食儿，单生贵族》(2020年1月出版)。

“你哪个一个人吃独食儿呀！”在重庆白话中，这句话意思是一个人将好东西藏起来，不分享给别人。对杨玥而言，“独食儿”还有着另外的意义。这贴合了她独自一人寻找美食的日常，而由此，她得到了自己独有的小快乐、小秘密。“单生”是一种生活状态，“独食儿”却能吃出生活情趣。杨玥认为，能把自己的“小确幸”写出来，是一件很美好的事情。

女性似乎更能沉浸于美食的妙处，把握饮食与生活的精髓。同为女作家，杨玥与张爱玲在对待美食上，肯定有精神上的契合。张爱玲说：“报刊上谈吃的文字很多，也从来不

嫌多。中国人好吃，我觉得是值得骄傲的，因为这是一种最基本的生活艺术。”食物是生活中调剂黑白的色彩，大快朵颐是对美好生活的享用。女性总是敏感细腻的，不经意间就会为了一道美食沦陷。其实她们只是在放低身段，从舌尖品尝生活百味，靠美食治愈心情，用心享受世间欢愉。

每道美食背后，都有一个故事。杨玥很乐意分享自己的经历。新加坡留学生Ben，有颜值，还会下厨，拿手的海南鸡饭，可以让品尝过的女性产生在和他过日子的错觉。杨玥与Ben之间没有更多的故事，认识却谈不上熟悉，不知不觉又断了联系——这才是人生的常态。可杨玥却因为Ben的一顿饭、一次聊天，永远爱上了海南鸡饭。为了找寻正宗的海南鸡饭，她跑遍北京城，邂逅一家叫鸡坤茶室的小餐厅，认识了和蔼可亲的李妈，一起聊蔡澜、谈陈坤，成为像家人一样的朋友。

在杨玥的认知里，美食是与旅行联系在一起。张爱玲晚年思念故乡的美食，只能用文字“望梅止渴”。杨玥却经常一个人背起行囊，奔向远方品尝不同地区的美食。她每年都会给自己放次长假，来一趟独自觅食之旅。到香港听蔡澜聊美食和女人，去北海道品尝北野武推荐的寿司料理，

赴巴黎试吃一道法式甜品，再沿着地中海骑行一圈……一个人吃饭旅行走走停停，把日子过得活色生香，将生活嚼得有滋有味。

你完全可以把《独食儿，单生贵族》当作一本私人版的米其林指南。这份餐厅索引和菜品指南，评价标准除了好吃，还映衬了个人情绪。每一个餐厅，都被赋予了独特的秉性。世贸中心的利苑酒家，适合一个人吃饭和独处；而莆田餐厅，则被打上了合家欢的标签。当然，在让人垂涎欲滴的菜品之中，你也可以学到一些餐饮知识。比如，凉菜的点选就很讲究，是一顿饭的敲门砖，不能选择过辣、过油、过咸和过凉的菜品，要爽口、润舌、挑味，掌握好尺度。吃乳鸽时可以搭上一杯菊花茶，三口肉配一口茶，用清淡碱性的菊花水，清扫乳鸽酸对胃的灼热，才能沉淀鸽肉特有的香气。

网上有句话特别流行：四方食事，不过一碗人间烟火。据说是汪曾祺说的，我翻遍了《汪曾祺全集》，也没能找到出处。但这话很有些道理，人生在世，无非“吃喝”二字。美食只是道引子，我们所品尝的酸甜苦辣咸，不过是生活所经历的种种事情的味道罢了。无论是杨玥吃独食儿，还是我们日常的吃喝，不都是为了努力地不敷衍地活着吗？

老马和小马

◎周洁(平顶山郟县)

有好长一段日子，马叔和牛婶心里总是憋着口气。不是老两口闹不和，而是生他们那唯一的宝贝儿子的气——儿子大学毕业后，在省城找了份舒心的工作，又娶了个漂亮的城市媳妇，然后小两口一起常住媳妇娘家。

也就是说，儿子一个堂堂大学生却重蹈覆辙，走了他爹老马的老路——倒插门。含辛茹苦把儿子养大，结果给人家当起了儿子，更可气的是，儿子自打结婚后就一直没回来过，做父母的能不憋气吗？

马叔和牛婶一起生活了三十多年，自从马叔倒插门“嫁”到牛家寨以来，牛婶就一直把他当马使唤。马叔无可奈何地感慨，咱命该如此。牛婶理直气壮地表示，你这马进到俺牛群里，就别想跑。他俩平日里虽说也有局部摩擦，但从没发生过充满火药味的战争，因为马叔是一匹勤快驯良的好马。

牛婶说，真是儿大不由娘，娶了媳妇忘了娘。马叔说，儿子把你这个一把手都忘了，我这个二把手就甭提啦。你就别贫嘴啦，牛婶白了马叔一眼说。马叔哑巴了，但心里聊以自慰的是，儿子走得再远也姓马，你老婆子再牛，儿子也不姓牛，待有了孙子还是姓马。

这天出乎老两口意外，儿子不打招呼领着洋气的媳妇回来了。媳妇一声爹一声娘地叫个不停，老两口心里像灌了蜜，久憋的闷气早就抛到了九霄云外。还未晌午，牛婶就张罗着做饭，马叔习惯性来帮忙，牛婶胳膊一挡说，去去去，看电视去，你不是爱听戏吗？戏开始了。儿子撸着袖子走过来，牛婶说，看书凉快去，只要你媳妇搭把手就行了，女人呀，就这命。

马叔入神地看电视，兴趣来了也能哼几句。儿子说，爹，吃饭哩。儿媳妇把饭端上桌说，爸，您吃。马叔连忙摆着手说，你们吃你们吃，我自己端去。牛婶走过来，一巴掌把他拍坐下说，卖啥乖，平常哪次不是我给你端上桌的，平日吃喝拉撒哪一样不是我亲自照顾你的。马叔云里雾里，愣怔半天没反应过来，最后开心地偷着乐：俺如今也享受到了皇帝般的待遇。

儿媳妇和媳妇小住了几日后，嚷着要回省城。儿媳妇私下颇有感触地对丈夫说，你看咱娘对爹好着哩。儿子说，爹辛辛苦苦的不容易啊！

儿子和媳妇走了。马叔马上没有了皇帝般的待遇。他惋惜地说，咋说走就走了呢？多住些日子该有多好哟。牛婶说，多住些日子，我就被累趴下了，我那是做样子给媳妇看的，咱儿子不也是个倒插门嘛！马叔哈哈一笑，随即认真地说，要想让媳妇学，光做样子可不行，这得动真格的，我可是给你当了一辈子的马呀。牛婶不满地说，我还当了一辈子牛呢！啥叫“牛马不如”？这就是牛不如马。马叔听了不由得嘿嘿笑了，像听了一场好戏一样开心。

之后，马叔和牛婶相敬如宾，真正是马和牛并驾齐驱了。

夏风吹过打麦场

我喜欢夏天的风，尤其是麦收时节的风。记忆中，夏风裹着麦香，裹着布谷鸟清脆悦耳的叫声，从打麦场的一角徐徐而来，给农人带来凉爽和收获的希望。

小时候，每年三夏收获季，是农人们一年中最忙碌的时候。从第一声“布谷”的叫声开始，家家户户都忙着做小麦收割前的准备，一把把镰刀磨得明光闪闪，一个个布袋缝补得完美无缺，一样样农具擦得锃光瓦亮……

收麦前先要收拾打麦场。庄稼人不舍得让每一寸土地闲置。头年的打麦场，收完小麦颗粒归仓后，勤劳的人们就把它所占用的土地重新耕耙一遍，种上生长期较短的蔬菜，到冬天再种上大蒜。端午前后大蒜成熟，人们抓紧时间重新平整土地，用石碾一遍一遍把松软的土地压平再压实，用牛拉着石碾，一圈圈地碾，一圈圈地压实，直到松软的土地变成光滑如镜的打麦场。

“布谷布谷，大麦先熟！”焦麦炸豆时，人们在田野里挥舞着镰刀，抢收着麦子，麦芒扎破了手指，汗水流淌进厚实的黄土，滋润着世代代耕耘的土地。土地是最令人信赖的，种瓜得瓜，种豆得豆，只要你用心耕耘，

耐心等待，就会回报你丰厚的果实。

经过紧张的劳动，麦子最终被抢收到打麦场里，一垛垛堆得跟小山似的。开始打麦了，我们全家老少齐上阵，两人运麦秆，一人把麦秆送进打麦机，一人把打过麦子的麦秸运走堆放，一人用木锨铲麦粒。那时，父亲总分给我最轻的活——铲麦粒。即便如此，小小的我拿着高我许多的木锨还是力不从心，总觉得手里铲着的是千斤重担。经过几个小时的紧张战斗，当父亲把最后一把麦秆从打麦机的舌头里送进去，打麦机的肚子下面吐出最后一颗麦粒时，父亲高喊：“断电吧！”打麦机轰隆隆的声音戛然而止。

父亲看着金黄色麦粒堆成的锥形小山，抓一把含在嘴里细细品味，浑身的疲倦和疼痛、汗水和污垢，都消失得无影无踪。筋疲力尽的我顺势躺在松软的麦秸上，一眯眼就睡着了。

“来风了！开始扬场了！”迷迷糊糊间，一阵兴奋的呼喊声惊醒了我。我一骨碌爬起来，高兴地边跑边喊：“夏风来了！夏风来了！”

夏风一来，乡亲们就开始扬场了。那时还没有电动扬麦机，脱粒机脱出来的麦粒里有很多麦糠，需要用木锨把麦粒高高抛起，轻的麦糠顺风

刮走，干净的麦粒洒落成堆。风太小，麦糠刮不走，风太大，麦粒也刮走了，于是力度适中的好风就变得极其珍贵。

好风一来，父亲顾不得吃饭，一锨一锨铲起麦粒，高高抛到半空中，哗啦，哗啦，麦子落地的声音竟是那么有韵律。扬场也是技术活，抛得太低，糠出不走，抛得太高，麦粒容易洒乱。父亲总能掌握最好的力度，既快又干净。

叩首，弯腰，铲麦，仰头，抛麦，收锨。父亲看起来是那么谦卑，一次又一次，重复着千篇一律的动作。父亲草帽下的脸庞上满是汗水，脊背被晒成了紫铜色。这样的场景一直会持续到夕阳西下，繁星升起。

母亲把饭送到打麦场里，父亲满足地吃着晚饭。母亲则带着我和哥哥把扬过风的干净麦子装进口袋，拉回家装进粮仓。

现在的麦收季节，有了联合收割机，短短几个小时就颗粒归仓了，但儿时打麦场上那高高抛起的金黄麦粒，那随风飘洒的麦糠，那一垛垛圆形的麦秸垛，那火辣辣太阳下父亲紫铜色的脊梁，那善解人意不大不小的夏风，永远是我童年最美丽的念想！

◎李由之(江苏泰州)

◎孙利芳(平顶山汝州)